证券代码:603158　　证券简称:腾龙股份　　公告编号:2022-057

常州腾龙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基本情况

委托理财受托方	理财金额(万元)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	产品期限(天)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000	利多多公司稳利22JG7432期(三层看涨)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89

●履行的审议程序:

上述事项已经由常州腾龙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全体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9月1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常州腾龙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3)。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增加公司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回报。

(二)资金来源

1.资金来源的一般情况

本次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系公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常州腾龙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839号)核准,常州腾龙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以12.24元/股的价格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8,555,253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94,316,296.72元,扣除本次发行费用人民币11,088,018.60元(不含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83,228,278.12元。

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1年8月26日全部到位,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天运”)对前述事项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中天运[2021]验字第90059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管理。

(三)本次理财产品赎回情况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结构性存款近期已到期赎回。

本次赎回具体情况如下:

受托方名称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起息日	产品期限	本次赎回(万元)	本次收益(万元)
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富江南之瑞禧系列JR1901期结构性存款(JR1901B22143)	2000	1.32%-2.95%	2022年4月28日	95天	2000	15.04

(四)本次理财产品购买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利多多公司稳利22JG7432期(三层看涨)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6000	1.35%-3.25%	/	89天	保本浮动收益	/	/	/	否

(五)公司对现金管理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制度》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

2、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公司经营管理层需事前评估投资风险,并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投资产品运作情况,如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资金使用和现金管理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1、利多多公司稳利22JG7432期(三层看涨)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产品名称	利多多公司稳利22JG7432期(三层看涨)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产品类型	结构性存款
风险等级	低风险
挂钩标的	欧元兑美元汇率
产品期限	89天
起息日	2022年7月29日
到期日	2022年10月28日
认购金额	6000万元
预期年化收益率	1.35%-3.25%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本次认购资金纳入相关受托银行内部资金统一管理。

(三)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为保本浮动收益型,共计人民币6000万元,是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上述理财产品的额度、期限、收益分配方式、投资范围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使用条件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开展。

(四)风险控制分析

公司本着维护公司及股东利益的原则,将风险防范放在首位,对现金管理产品严格把关,谨慎决策。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产品为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投资风险较小。在上述投资产品期间内,公司财务部将与银行保持密切联系,及时分析和跟踪投资理财产品的进展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保障资金安全。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受托方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370,430.51	361,205.39
负债总额	154,620.68	148,500.4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191,108.35	188,581.40
项目	2022年一季度(未经审计)	2021年1-12月(经审计)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31.95	8,171.19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建设,亦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的正常使用。公司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为6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2022年3月31日)货币资金的比例为13.10%。鉴于本次进行现金管理资金系闲置募集资金,不会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造成重大影响。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公司将通过资产负债表“交易性金融资产”报表项目对购买的理财产品进行核算,通过利润表“投资收益”报表项目对理财收益进行核算(具体以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五、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为低风险理财产品,但仍可能存在政策风险、市场风险、利率风险、流动性风险、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及其他风险,受各种风险影响,理财产品的收益率可能会产生波动,理财收益具有不确定性。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于2021年9月1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及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总额度不超过3.5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以及保荐机构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此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万元)	实际收回本金(万元)	实际收益(万元)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万元)
1	结构性存款	5000	5000	45.50	0
2	结构性存款	3000	3000	47.87	0
3	结构性存款	5000	5000	87.99	0
4	结构性存款	1500	1500	12.73	0
5	结构性存款	1500	1500	12.73	0
6	结构性存款	3000	3000	17.34	0
7	结构性存款	1500	1500	9.00	0
8	结构性存款	1500	1500	9.01	0
9	结构性存款	3000	3000	21.32	0
10	结构性存款	5000	5000	14.79	0
11	理财产品	5000	5000	37.07	0
12	结构性存款	2000	2000	15.50	0
13	结构性存款	5000	5000	38.22	0
14	结构性存款	3000	3000	7.40	0
15	结构性存款	3000	3000	23.82	0
16	结构性存款	5000	5000	44.16	0
17	结构性存款	1500	1500	5.18	0
18	结构性存款	1500	1500	13.80	0
19	结构性存款	1500	1500	11.94	0
20	结构性存款	1500	1500	11.95	0
21	结构性存款	3000	3000	7.88	0
22	结构性存款	5000	5000	13.11	0
23	结构性存款	3000	3000	22.44	0
24	结构性存款	5000	5000	43.33	0
25	结构性存款	3000	尚未到期	/	3000
26	结构性存款	6000	6000	45	0
27	结构性存款	1000	1000	2.22	0
28	结构性存款	2000	2000	15.04	0
29	结构性存款	5000	尚未到期	/	5000
30	结构性存款	4000	尚未到期	/	4000
31	结构性存款	4000	尚未到期	/	4000
32	结构性存款	5000	尚未到期	/	5000
32	结构性存款	6000	尚未到期		6000
合计		111000	84000	636.34	27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万元)				35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18.56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7.03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万元)				27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万元)				8000	
总理财额度(万元)				35000	

特此公告。

常州腾龙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8月2日

证券简称:ST广珠　　证券代码:600382　　编号:临2022-098

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展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金信安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金信安”)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204,194,341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25.88%;本次部分股份质押展期后,深圳金信安累计质押股份数量为142,000,000股,占其持股数量比例为69.54%,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18.00%。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深圳金信安及其一致行动人兴宁市金顺安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宁金顺安”)、兴宁市众益福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宁众益福”)合计持有公司369,331,369股,合计质押股份数量为238,000,000股,占合计持股数量的64.44%,占公司总股本的30.17%。

一、本次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展期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2年8月1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深圳金信安《关于告知部分股票质押展期的函告》,深圳金信安将质押给黄俊杰先生的32,000,000股无限售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06%)办理了质押展期业务,现将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本次部分股份质押展期的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展期股数(股)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期后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深圳金信安	是	32,000,000	否	否	2022年01月19日	2023年6月30日	黄俊杰	15.67	4.06	补充深圳金信安运营资金等
合计	-	32,000,000	-	-	-	-	-	15.67	4.06	-

(二)深圳金信安股份质押当前情况

1.质押期间,标的股份对应的出席股东大会、提案、表决权等股东权利仍由深圳金信安行使。

2.深圳金信安进行本次股票质押融资业务主要是用于补充运营资金等,到期后深圳金信安将以自筹资金及投资红利偿还。本次质押风险可控,当公司股价触及到本次业务预警线时,深圳金信安将按约定落实应对措施。

3.本次质押股份不涉及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

(三)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情况

1.截止至2022年8月1日,深圳金信安及其一致行动人兴宁金顺安、兴宁众益福累计股份质押情况如下:

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股)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股)
深圳金信安	204,194,341	25.88	142,000,000	69.54	18.00	0	0	0	0
兴宁金顺安	107,717,420	13.65	84,000,000	77.98	10.65	0	0	0	0
兴宁众益福	57,419,608	7.28	12,000,000	20.90	1.52	0	0	0	0
合计	369,331,369	46.81	238,000,000	64.44	30.17	0	0	0	0

二、上市公司控股股东股份质押情况

1.深圳金信安质押的110,000,000股将于半年内到期,占其所持股份的53.87%,占公司总股本的13.94%,对应融资余额20,000万元;深圳金信安质押的32,000,000股将于一年内到期,占其所持股份的15.67%,占公司总股本的4.06%,对应融资余额8,000万元;深圳金信安资信状况良好,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到期后深圳金信安将以自筹资金及投资红利偿还相应款项。

2.深圳金信安不存在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况。

3.深圳金信安本次股票质押事项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产生实质性影响,不会对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组成,不影响控股股东与公司在产权、业务、资产、人员等方面的关联情况,不会对主营业务、融资授信及融资成本、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实质性影响。

4.本次质押事项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数未发生变更,不涉及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后业绩补偿承诺履约能力的承诺函》中约定的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不低于34%(新增发行股份稀释除外)的事项且不存在影响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履行前述业绩补偿义务的情形。

公司将根据后续股份质押情况持续进行信息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8月2日

证券代码:600975　　证券简称:新五丰　　公告编号:2022-056

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间接控股股东国有股权无偿划转 免于发出要约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本次间接控股股东国有股权无偿划转事项,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可以免于发出要约。

2、本次收购完成后,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仍为湖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湖南省国资委”),本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均未发生变化。

一、本次国有股权无偿划转基本情况

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于2022年8月1日收到实际控制人湖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湘国资产权[2022]135号文件,文件通知如下:

按照中共湖南省委常委会第28次会议、湖南省政府第143次常务会议精神,湖南省国资委将持有的公司间接控股股东湖南省现代农业产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湖南粮食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全部股权无偿划转至湖南农业发展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湖南农业发展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2022年7月8日,注册资本为壹佰亿元整,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经营范围:许可项目:粮食加工食品生产;食品生产;食品销售;食品互联网销售;军粮供应;饲料生产;牲畜屠宰;家禽屠宰;种畜禽生产;种畜禽经营;生猪屠宰;牲畜饲养;兽药生产;兽药经营;港口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粮食收购;粮油仓储服务;食用农产品初加工;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食品进出口;食用农产品批发;食用农产品零售;初级农产品收购;豆及薯类销售;谷物销售;农副产品销售;农产品的生产、销售、加工、运输、贮藏及其他相关服务;与农业生产经营有关的技术、信息、设施建设运营等服务;农业专业及辅助性活动;畜禽收购;鲜肉批发;鲜肉零售;低温仓储(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饲料原料销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科技中介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无偿划转完成后,本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均未发生变化,股权划转前后公司股权结构图如下:

1、公司间接控股股东湖南省现代农业产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股权划转前:

2、公司间接控股股东湖南省现代农业产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股权划转后: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六十三条第一款第(一)项规定:“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资者可以免于发出要约”:经政府或者国有资产管理部门批准进行国有资产无偿划转、变更、合并,导致投资者在一个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占该公司已发行股份的比例超过30%。”本次收购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六十三条第一款第(一)项的相关规定,收购人可以免于发出要约。

二、其他相关事项说明

上述国有股权无偿划转事项还需信息披露义务人湖南农业发展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披露收购报告书摘要、收购报告书全文,对具体情况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聘请律师出具法律意见书对上述事项发表法律意见。后续公司将根据进展情况,及时进行信息披露。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发布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注意,充分了解投资风险,谨慎、理性投资。

特此公告。

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2日

证券代码:002212　　证券简称:天融信　　公告编号:2022-075

天融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融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月16日召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在前次回购基础上,继续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A股股份(以下简称“本次回购”),用于公司后续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公司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为不低于人民币1亿元且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均包含本数),回购股份价格上限为人民币25元/股(含)。本次回购的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月17日、2022年1月1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04)、《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5)、《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2-006)。

因公司实施了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根据本次回购方案的规定,自公司股价除权除息日2022年6月16日起,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人民币25元/股(含)调整为人民币24.98元/股(含)。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7月1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关于实施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0)。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以下简称“《回购指引》”)等相关规定,回购期间,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股份的具体情况

截至2022年7月31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数量5,962,219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50%,最高成交价为17.33元/股,最低成交价为16.72元/股,成交总金额为人民币101,427,174.14元(不含交易费用),已使用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01,437,328.54元(含交易费用)。公司回购股份的实施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公司既定的回购方案。

二、其他说明

公司回购股份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委托价格符合《回购指引》第十七条、第十八条、第十九条的相关规定,具体说明如下:

1、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内回购公司股份:

(1)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前十个交易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十个交易日起算;

(2)公司季度报告、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十个交易日内;

(3)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4)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情形。

2、公司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2022年1月18日)前五个交易日(2022年1月11日—2022年1月17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为121,059,249股。截至2022年7月31日,公司实施回购期间每五个交易日累计回购股份数量的最大值为5,385,319股(2022年1月19日至2022年1月25日),未超过公司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前五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的25%(即30,264,812股)。

3、公司未在下列交易时间进行回购股份的委托:

(1)开盘集合竞价;

(2)收盘前半小时内;

(3)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

公司回购股份的委托价格低于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能够及时到位,公司将在回购期间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回购专用账户持股数量查询证明。

特此公告。

天融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八月二日

证券代码:002212　　证券简称:天融信　　公告编号:2022-076

天融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1、天融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北京天融信科技有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北京天融信网络安全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融信网络”)拟以自有资金2,000万元人民币在广东省珠海市出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珠海天融信网络安全技术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工商行政主管部门最终核准名称为准,以下简称“珠海天融信”)。

2、根据《公司章程》《重大交易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本次对外投资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3、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珠海天融信网络安全技术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工商行政主管部门最终核准名称为准)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2,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软件开发;物联网技术研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电子产品销售;通讯设备销售;软件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机械设备租赁;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物联网设备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网络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互联网安全服务;区块链技术相关软件和服务;物联网应用服务;物联网技术服务;数据处理服务;软件外包服务;教育咨询服务(不含涉许可审批的教育培训活动);广告设计、代理;销售代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以工商行政主管部门核定的经营范围为准)

2、出资方式

天融信网络拟以自有资金2,000万元人民币出资设立珠海天融信。

3、珠海天融信出资金额、出资方式及股权比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金额(人民币万元)	出资方式	股权比例
1	北京天融信网络安全技术有限公司	2,000	货币	100%
合计		2,000	-	100%

三、对外投资合同的主要内容

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为设立全资子公司,无需签订对外投资合同。

四、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1、对外投资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此次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珠海天融信,符合公司整体战略目标,将深化公司在网络安全业务领域的战略布局,有利于公司充分利用区域政策等优势资源,进一步拓宽网络安全市场范围,进一步提升竞争优势,使公司更好地服务于珠海市、广东省及华南地区客户。

2、存在的风险

此次对外投资完成后,珠海天融信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市场和管理风险,公司可能存在无法实现预期投资收益的风险。公司将及时关注其经营运作情况,积极采取有效对策和措施防范和控制风险。

特此公告。

天融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八月二日

证券代码:603959　　证券简称:百利科技　　公告编号:2022-037

湖南百利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大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上海拓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拓牌兴丰4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拓牌资产”)持有湖南百利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百利科技”)股份24,514,95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拓牌资产于2022年7月1日至2022年8月1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4,897,95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拓牌资产当前持有百利科技股份共计19,617,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上海拓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拓牌兴丰4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24,514,950	5%	协议转让取得:24,514,950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大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减持完成情况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上海拓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拓牌兴丰4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4,897,950	1%	2022/7/1-2022/8/1	集中竞价交易	12.19-16.20	70,563,780	已完成	19,617,000	4%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是√否

特此公告。

湖南百利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2日

证券代码:600986　　证券简称:浙文互联　　公告编号:临2022-045

浙文互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2年7月30日,浙文互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文互联”或“公司”)收到持有公司6.05%股份的股东-杭州浙文互联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关于提请增加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的函》,提出增加临时议案《关于补选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提名金小刚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金小刚先生尚未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承诺将参加上海证券交易所举办的最近一期独立董事资格培训并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金小刚先生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

特此公告。

浙文互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2日

附:金小刚先生履历

金小刚,男,1968年生,浙江大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二级教授,博士生导师。“十三五”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首席科学家,浙江大学-腾讯游戏智能图形创新技术联合实验室主任,浙江省虚拟现实产业联盟理事长,中国计算机学会虚拟现实与可视化专委会副主任委员,中国虚拟现实技术与产业创新平台副理事长,杭州钱江特聘专家。

证券代码:600986　　证券简称:浙文互联　　公告编号:临2022-046

浙文互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1.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2年8月10日

3. 股权登记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986	浙文互联	2022/8/3

二、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

1. 提案人:杭州浙文互联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 提案程序说明

公司已于2022年7月26日公告了股东大会召开通知,单独持有6.05%股份的股东杭州浙文互联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在2022年7月30日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股东大会召集人。股东大会召集人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有关规定,现予以公告。

3. 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

提名金小刚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金小刚,男,1968年生,浙江大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二级教授,博士生导师。“十三五”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首席科学家,浙江大学-腾讯游戏智能图形创新技术联合实验室主任,浙江省虚拟现实产业联盟理事长,中国计算机学会虚拟现实与可视化专委会副主任委员,中国虚拟现实技术与产业创新平台副理事长,杭州钱江特聘专家。

三、除了上述增加临时提案外,于2022年7月26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事项不变。

四、增加临时提案后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一)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2年8月10日14点00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朝阳区伊莎文心广场A座五层会议室

(二)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2年8月10日

至2022年8月10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三)股权登记日

原通知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不变。

(四)股东大会议案和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调整公司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
3	关于公司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
4	关于公司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的议案	√
5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
6	关于与本次非公开发行特定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7.00	关于补选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1)人
7.01	金小刚	√

注:上述《关于补选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以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为前提。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1至议案6已经公司于2022年7月25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同意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7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议案7由单独持有公司6.05%股份的股东杭州浙文互联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提出的临时提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8月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1-议案6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所有议案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1-议案6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本公司章程认定的与前述议案有关联关系的股东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特此公告。

浙文互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2日

●报备文件

(一)股东提交增加临时提案的书面函件及提案内容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浙文互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2年8月10日召开的贵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调整公司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3	关于公司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4	关于公司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的议案			
5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6	关于与本次非公开发行特定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7.00	关于补选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7.01	金小刚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月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